

广东省商务厅

粤商务交函〔2026〕33号

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做好2026年省级促进 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 (“粤贸全国”事项)2026广东优品 展览会项目申报工作的通知

各地级以上市商务局,广州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,各参展企业:

根据《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(2025年修订)》(粤府〔2025〕56号)等有关文件要求,现就做好2026年省级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(“粤贸全国”事项)2026广东优品展览会项目申报工作通知如下。

一、支持内容

(一)支持对象。2026广东优品展览会的广东参展企业。参展企业须为在广东省内注册的企业法人,由主办方根据行业领域、品牌知名度、产品质量等条件,采取好中选好、优中选优的方式综合筛选得出。

(二)支持标准。给予广东参展企业标准展位费用不高于100%的资金支持,每家企业最多可申请12个标准展位(每个9平方米)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(一) 申报主体。广州国际会展集团有限公司。

(二) 申报程序。参展企业按照一展一册的方式将参展材料提供给申报主体。申报主体须初核参展企业提供的材料，合并申报主体应提供的材料，提交至广东省商务厅。

(三) 申报材料。申报主体申报材料以及参展企业材料需制作封面（注明企业名称、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等信息）、目录和页码，使用 A4 纸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盖骑缝章，封面加盖公章。

1. 《广东优品展览会项目申报表》（附件 1，申报主体填报）。
2. 申报主体营业执照。
3. 参展企业情况汇总表（附件 3）。
4. 展会会刊（或参展企业名录）及企业展位分布平面图。
5. 展会举办期间现场视频（须具体到每家企业）。
6. 企业参展材料（参展企业提供）。

(1) 《广东优品展览会项目申报表》（附件 2，参展企业填报）。

(2) 参展企业营业执照。

(3) 与组展单位签订的合同（注明展位数量和展位编号）。

(4) 展位费的银行付款凭证以及展位费发票。

(5) 展会主办方发布的参展企业名录及平面图（仅提供本企业所在页）。

7. 商务部门要求提供的其它材料。

(四) 申报时间。申报主体应于展会项目结束后 10 日内将

纸质申报材料、电子版申报材料（所有页扫描成一个 PDF 文件，文件与视频按附件 3 “序号+企业名称” 分别命名并汇总存放 U 盘）提交至广东省商务厅（广州市天河区天河路 351 号广东外经贸大厦 703 室）。

三、其它事项

（一）申报主体与参展企业对申报材料真实性、完整性、准确性、合法性承担全部责任，不得伪造材料、虚假申报专项资金。一经发现，将取消申报资格，按照有关规定处理。

（二）申报主体和参展企业应积极配合商务、财政、纪检、审计等部门对资金申报项目的监督、审计和调查。

（三）申报主体需按广东省商务厅要求在银行开设专用监管账户，用于拨付相关支持资金。

（四）资金使用管理要求。资金使用除广东省省级财政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、《广东省财政厅 广东省商务厅关于印发〈广东省商务厅经管促进开放型经济发展水平提升专项资金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粤财工〔2024〕7 号）等有关文件要求外，还不得用于以下方面：

1. 不得支持无办公场所、无工作人员、无服务实体经营活动的空壳企业。

2. 不得支持近三年被“信用中国（广东）”平台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，或被审计部门定性存在违法违规行为且尚未完成整改，或拖欠应缴还财政资金的企业。

3. 不得支持因安全生产事故、违反安全生产法律法规，被县

级以上地方应急管理部门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的企业。

4. 不得支持已获商务领域中央或省级财政资金支持的项目。
专此通知。

附件：1. 广东优品展览会项目申报表（申报主体填报）
2. 广东优品展览会项目申报表（参展企业填报）
3. 广东优品展览会参展企业情况汇总表



（联系人及电话：姚祺勇，020-38847345）

广东省商务厅办公室

2026年3月24日印发